

大连市西岗区民政局 2020 年度部门预算

目录

第一部分 西岗区民政局概况

- 一、主要职责
-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西岗区民政局 2020 年部门预算表

- 一、2020 年部门收支预算总表
- 二、2020 年收入预算总表
- 三、2020 年支出预算总表
- 四、2020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一般公共预算)
- 五、2020 年财政拨款支出预算表(一般公共预算)
- 六、2020 年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表(一般公共预算)
- 七、2020 年财政拨款项目支出预算表(一般公共预算)
- 八、2020 年财政拨款支出预算表(政府性基金预算)
- 九、2020 年财政拨款项目支出预算表(政府性基金预算)
- 十、2020 年政府采购预算情况表
- 十一、2020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表

第三部分 西岗区民政局 2020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西岗区民政局概况

一、主要职责

（一）贯彻执行国家关于民政工作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拟订全区民政事业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并组织实施和监督检查。

（二）承担依法对全区性社会团体、民办非企业单位进行登记管理和监督检查责任，推进社会组织诚信建设，负责区管慈善组织认定和公开募捐资格审批工作。

（三）牵头拟订全区社会救助规划、政策，健全和完善城市社会救助体系，负责城市居民最低生活保障、临时救助工作。

（四）拟订全区城市基层群众自治建设和社区建设政策并指导实施，指导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服务体系建设工作，提出加强和改进基层政权和民主政治的建议，推动基层民主政治建设。

（五）拟订全区养老福利事业发展规划、政策和标准并组织实施，组织、指导养老服务机构管理工作，促进慈善事业发展，指导社会捐助工作，指导老年人、特困人员、孤儿、困境儿童等特殊群体权益保障工作。

（六）负责推进殡葬事业改革和殡葬管理工作，负责生活无着的流浪乞讨人员救助工作。

(七) 会同有关方面拟订全区社会工作发展规划、政策，推进全区社会工作、社会工作人才队伍建设和相关志愿者队伍建设工作。

(八) 负责全区区划地名管理工作。

(九) 对大连市西岗区公用事业服务中心(大连市西岗区智慧城市管理服务中心)承担的民政事务服务有关工作进行业务指导。

(十) 完成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西岗区民政局部门预算是包括西岗区民政局本部及下属 1 家预算单位的综合收支计划。本部门中，行政单位 1 家，事业单位 1 家，具体包括：

(一) 大连市西岗区民政局

(二) 大连市西岗区老年人综合服务中心。

大连市西岗区民政局内设机构情况如下：综合科、基层政权和社区建设科、社会救助科、社会事务科。

第二部分

西岗区民政局 2020 年部门预算表

(详见附件)

- 一、2020 年部门收支预算总表
- 二、2020 年收入预算总表
- 三、2020 年支出预算总表
- 四、2020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一般公共预算)
- 五、2020 年财政拨款支出预算表(一般公共预算)
- 六、2020 年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表(一般公共预算)
- 七、2020 年财政拨款项目支出预算表(一般公共预算)
- 八、2020 年财政拨款支出预算表(政府性基金预算)
- 九、2020 年财政拨款项目支出预算表(政府性基金预算)
- 十、2020 年政府采购预算情况表
- 十一、2020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表

第三部分

西岗区民政局 2020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2020 年部门收支预算

2020 年收入预算 11512.26 万元，比 2019 年减少 6082.57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11229.24 万元，政府性基金收入 0 万元，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预算外收入 0 万元，其他收入 0 万元，结转收入 283.02 万元。

2020 年支出预算 11512.26 万元，比 2019 年减少 6082.57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266.41 万元，日常公用经费 50.33 万元，业务性经费 6591 万元，专项经费 4604.52 万元。

二、2020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

2020 年财政拨款收入预算 11229.24 万元，比 2019 年减少 6365.59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1229.24 万元。

2020 年财政拨款支出预算 11229.24 万元，比 2019 年减少 6365.59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266.41 万元，日常公用经费 50.33 万元，业务性经费 6591 万元，专项经费 4321.5 万元。

三、2020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情况

(一)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总体情况

2020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1229.24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97.54%。与 2019 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减少 6365.59 万元，下降 36.18%。主要原因：因机构改革，优抚工作转出减少相关预算，本部门社区工程建设项目大幅减少，并对其他项目进行了预算精简压缩。

(二)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结构

2020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1229.24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154.12 万元，比 2019 年预算减少 6358.5 万元，下降 36.31%。
- 2、卫生健康支出 19.95 万元，比 2019 年预算减少 1.91 万元，下降 8.74%。
- 3、住房保障支出 55.17 万元，比 2019 年预算减少 1.91 万元，下降 8.58%。

四、2020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

2020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291.04 万元，包括人员经费 266.40 万元，日常公用经费 24.64 万元。其中：

- 1、工资福利支出 242.65 万元，主要用于：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等。
- 2、商品和服务支出 24.64 万元，主要用于：办公费、印刷费等。
- 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3.76 万元，主要用于：离休费和退休费。

五、“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西岗区民政局 2020 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为 1.4 万元，包括西岗区民政局本部以及下属 1 家与区级财政有经费领拨关系的预算单位使用区级财政拨款预算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接待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比 2019 年预算减少 0.6 万元。其中：

因公出国（境）费预算 0 万元，主要安排机关及下属预算单位人员的国际合作交流、重大项目洽谈、境外培训研修等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保险费、公杂费等支出。与 2019 年预算比无变化，主要原因是无因公出国（境）业务。

公务接待费预算 1.4 万元，主要安排全国性专业会议、国家重大政策调研、专项检查以及外事团组接待交流等执行公务或开展业务所需住宿费、交通费、伙食费等支出。比 2019 年预算减少 0.6 万元，主要原因是从严控制和压缩“三公”经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预算 0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费 0 万元），主要安排编制内公务车辆的报废更新，以及用于安排市内因公出差、公务文件交换、日常工作开展等所需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比 2019 年预算增加 0 万元，主要原因是公务用车改革后，本单位没有公务用车。

六、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2020 年度本部门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2020 年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预算。

七、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康平社区维修改造项目情况

1、项目概述

白云街道康平社区位于西岗区康平街 20、20-1，建筑面积 437 平方米，因年久失修，供暖管线、用电线路老化，存在极大安全风险隐患，门窗、地板、墙面、防水等也急需进行修缮改造。为此，拟将该建筑物整体（一、二层）按照社区建设标准进行修缮改造，提升社区为民服务环境，加强社区综合为民服务能力。主要改造内容包括室内暖气、门窗、地板、墙面、防水等装修工程、水暖工程、强弱电等电器工程和监控改造等。

2、立项依据

依据《大连市社区规范化建设标准》（大民发〔2014〕126 号）对社区基础设施的建设要求。

（1）面积。城市社区工作用房和公益性服务设施用房的使用面积每百户不低于 20 平方米，且总面积不低于 400 平方米。

（2）标识。社区居委会门外两侧悬挂社区党组织和社区居委会两块牌子。将原来社区设立的“社区服务站”更名为“社区服务中心”（有社区服务品牌的，可加上社区服务品牌名称），大门上方悬

挂社区服务中心牌子，并统一悬挂“中国社区”标识。

(3) 社区办公服务场所功能设置。城市社区实行社区党组织、社区居民委员会、社区服务中心“三位一体”的社区管理模式，突出为民服务重点，将80%以上的场所用于给社区居民提供服务。社区服务中心内设敞开式便民服务大厅，为社区居民提供“一站式”服务，切实发挥其基本公共服务职能。同时设立党员活动室、居民议事室、图书阅览室（社区书屋）、警务室、综合活动室，并设社会组织服务区，无偿或低偿为社会组织提供办公场地和便捷、高效、优质的服务。场所内应设有反应居民诉求，传递各种社区信息的居民事务公开栏、宣传栏。

(4) 信息化设施及网络环境。建有社区公共服务综合信息平台，有联通便民服务大厅和工作电脑的局域网。依托电脑、电话、网络、呼叫器等设施，实现社区办公自动化。建有现代信息化网络阵地，开设社区网站、社区论坛等，社区居民可以通过社区公共服务综合信息平台参与管理、反映诉求、获得服务。

3、实施主体

西岗区民政局。

4 实施方案

通过对康平社区的维修改造，能够加快推进我区社区规范化、标准化建设，强化社区治理和服务

功能，提高社会治理水平。

项目建设的具体进度如下：

2020年2月—2020年6月 项目调研、编制实施方案、立项、招标等前期工作；

2020年6月—2020年10月 项目施工；

2020年11月 项目竣工。

该项目的实施，是提升居民对社区的满意度和认同感的需要，是进一步对改进社区服务方式，提高社区服务居民、组织居民自治的工作能力和服务效能的需要，更是推动社区工作者为社区居民提供专业化、亲民化服务，不断提升社区居民的获得感和幸福感的需要。因此，该项目建设十分必要和合理的。

5、实施周期

项目实施周期8个月。

6、年度预算安排

2020年拟安排该项目政府性基金45万元，其中：

(1) 工程部分38.8万元，主要用于项目工程施工建设；

(2) 其他费用3.2万元，主要用于项目设计、工程监理等有关费用；

(3) 基本预备费 3 万元，主要用于工程建设不可预见费用。

(二) 机关（事业）运行经费预算

机关（事业）运行经费是指行政机关（事业）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2020 年度机关（事业）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24.64 万元，比 2019 年预算减少 3.69 万元，降低 13.03%，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减少办公经费。

(三) 政府采购情况

2020 年度本部门政府采购预算 90 万元，其中：货物类预算 30 万元、服务类预算 0 万元、工程类预算 60 万元。

(四) 预算绩效情况

2020 年，按照“先有绩效，后有预算”原则，本部门共计编制绩效目标 10 个，预算金额 10634.52 万元，占项目支出预算比重 100%。

五、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西岗区民政局共有车辆 0 辆，其中，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1. **财政拨款收入**：指区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2. **其他收入**：指除“财政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预算外收入”、“结转收入”以外的收入。

3.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4.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5. **“三公”经费**：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

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以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